

拾玖、交通

一、運輸規劃

(一)30 分鐘生活圈-六大轉運中心

1. 大高雄幅員遼闊，地理軸線呈東北-西南走向地形達 130 公里，為達 30 分鐘生活圈目標，本府規劃建置轉運中心串聯公共運輸系統，以高雄車站、左營高鐵站為兩大主轉運樞紐，鳳山、岡山、小港、旗山為四大次轉運樞紐，以高效率運輸服務縮短區域間距離。
2. 旗山轉運站為本市中心區通往旗美山城九區之重要交通轉運樞紐，係由本府與交通部依據「發展大眾運輸條例」及「大眾運輸事業補貼辦法」補貼高雄客運公司辦理之重大施政計畫，轉運站設置 7 席月台，並於 1、2 樓設置商業空間服務旅客，同時融入低碳、科技、在地文化等設計元素。已於 101 年 12 月底完工，並於 102 年 1 月 12 日正式啟用，共計引進 27 條公車客運路線。另本府配合本轉運站計畫辦理周邊交通改善工程及停六停車場改善工程，以增進轉運站周邊交通順暢，並提供完善之轉乘設施空間。
3. 岡山轉運站係因應北高雄岡山地區多數公路客運路線分散台鐵岡山車站及舊台 1 省道(岡山路)旁，為整合地區大眾運輸系統、提高大眾運輸服務範圍，並為配合捷運局推動捷運南岡山站所推動之建設計畫，分別於台鐵岡山車站及捷運南岡山站前設置岡山轉運站與捷運南岡山轉運站，兩處轉運站均採路外 3 席月台配置，透過公車路線整合與闢駛捷運接駁車，提供茄萣、湖內、路竹、阿蓮、永安、彌陀、田寮、岡山等區，利用台鐵及捷運紅線等軌道系統進出都會核心之轉運服務。其中岡山轉運站以岡山在地之大崗山、小崗山之山形鋼構帷幕為設計理念，已於 101 年 12 完工，目前辦理驗收程序，俟完成驗收後正式啟用，初期預計引進 9 條公車客運路線。另捷運南岡山轉運站則已配合捷運 R24 車站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同步啟用，共計引進 14 條公車客運路線。
4. 鳳山轉運站位於鳳山區捷運大東站西北側，利用國父紀念館前廣停用地設置，初步規劃 2 席公車停靠格位，採長 26 公尺、寬 18 公尺之膜構造候車亭，與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禪定」建築造型呼應，另包括 ITS 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太陽能光電設施及降溫噴霧系統，提供無縫隙轉乘及優質候車環境。轉運站工程已於 101 年 9 月完成細設作業，並於 11 月動工，預訂 102 年 4 月完工。
5. 小港轉運站位於小港區捷運小港站 1 號出口東側，係以展翼飛翔的飛機造型設計及鋼構、膜構系統的結合為設計理念，利用 8 米寬之人行道設置具 3 席公車停靠格位，長 45 公尺、寬 4 公尺之鋼構候車亭，另包括 ITS 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太陽能光電設施及降溫噴霧系統，提供無縫隙轉乘及優質候車環境。已於 101 年 9 月完成細設作業，由中鋼公司辦理捐建工程及於 10 月動工，另配合主體工程進度進場施作太陽能板安裝工程，預定 102 年 3 月完工。

(二)鐵路地下化相關規劃

1. 高雄車站特定區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方式，本府各相關單位綜合考量車站特定區整體意象完整性及發展性，及因應防洪、捷運軌道工程風險、都市景觀及公共運輸形象等因素，中山路、博愛路南北穿越決定採平面化方式辦理，另有關路型配置及轉運設施規劃，業由交通部鐵工局提供研究所需經費，由本府於 101 年 6 月 25 日委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辦理高雄車站站區暨周

邊交通改善計畫。

2. 「左營計畫」及「高雄計畫-西段」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報告經 100 年 7 月 27 日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第 7 次委員會議審議，本府道安會報已於 101 年 1 月 5 日核定准予備查。
3. 「高雄計畫-東段」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報告已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道安會報審議通過，本府道安會報已於 101 年 7 月 23 日同意准予核備。
4. 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包含鳳山車站以及正義／澄清通勤車站）工程設計作業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已於 100 年 5 月 9 日委託辦理細部設計作業，先期工程九曲堂車站及聯外道路改善工程已於 101 年 3 月 26 日開工。
5. 鳳山計畫
 - (1)正義/澄清站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
鐵工局已依 101 年 9 月 6 日暨 11 月 6 日管考小組會議審議決議，提送修正報告書，擬提列 102 年 1 月份管考會議審議。
 - (2)鳳山車站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
鐵工局已於 101 年 12 月 26 日依 101 年 11 月 22 日審查意見修正，擬提列 102 年 1 月份管考會議審議。
 - (3)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交通維持計畫，有關正義路及鳳松路交維部分已於 101 年 11 月 6 日先行通過管考小組審議並擬提 102 年 2 月份道安大會審議，另青年路地下道部分，待交維方案確認後，再提送管考小組審議。
6. 為免鐵路地下化各工程開工對市區既有交通產生衝擊，已強制要求各工程須以不減少既有道路容量服務水準為原則擬訂完善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並提送本市道安會報審議後落實執行。

(三)港區聯外道路系統

1. 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

- (1)國道七號路線規劃自南星路起，沿山邊路向北穿越大坪頂特定區、大寮後跨越臺 88 線，續北行後跨越臺 25 線、臺 1 戊、臺 1 線、神農路及高 56 線，續沿縣 183 線東側北行，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烏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8 處匝道或交流道，本案預估經費 615.5 億元，建設計畫(行政院尚未核定)中預估期程為 108 年完工。
- (2)為增進地方繁榮、帶動沿線鄉鎮地區發展，本府已成功爭取大坪頂、林園等交流道，並取消住戶抗爭嚴重「三五貨櫃聯絡道」規劃，預期可分散國 1 車流、建構高雄都會外環高(快)速公路、強化海空港聯外功能、服務路廊周邊及提供發展廊帶重啟南部經貿活力，對於紓解港區周邊交通有實質助益；為整合貨運業者對國道七號共識，本府交通局亦於 101 年 1 月 16 日與工程主辦單位國工局合作召開國道七號座談會。
- (3)本計畫環說書交通部於 101 年 4 月 5 日函請環保署審查，環保署 101 年 5 月 18 日邀集環評委員及相關單位辦理計畫現勘，並分別於 101 年 5 月 30 日及 9 月 18 日召開兩次專案小組初審會議，已依審查意見補正資料，另經 101 年 12 月 20 日再提報修正後環說書，環保署於 102 年 1 月 11 日召開第 3 次環說書專案小組審查會議，會中地方人士暨環保團體表達反對意見，經審議後結論請開發單位補件再送。

- (4)國工局於101年6月13日以國工局規字第1010006929號函檢送「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建設計畫書請本府提供審查意見，經彙整本府相關意見於101年8月7日函送國工局。
- (5)國工局於101年8月31日召開「國道七號高雄路段計畫」建設計畫初稿綜合審查會，國工局依交通部函復審查意見及上開審查會結論修正建設計畫並納入本府都發局提送之周邊土地策略發展規劃成果，業於101年11月20日再陳報交通部核轉行政院。
- (6)交通部於101年12月12日檢陳「國道7號高雄路段」建設計畫函報行政院，行政院正辦理審查作業中，俟行政院核定後辦理後續工程設計、用地取得及發包施工等作業。

2. 新生漁港高架道路

- (1)本案新生路高架道路總工程費約39億、漁港路高架道路總工程經費約84億元，預定民國103年底完工。
- (2)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工程包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漁港高架道路及商港區銜接路廊-新生高架道路，國工局於100年4月1日於漁港路(國道末端~新生路)及新生路北段(漁港路~前鎮河)先行同步施工，工期34個月，完工後將開放通車，服務第一及第二貨櫃中心車流，至於新生路南段(三五櫃管制站~漁港路)因用地徵收問題，將俟用地問題解決後開工。北段工程預計完工日期為103年4月，南段工程因涉及新生路現有建物拆遷事宜，故需俟拆遷事宜完成後方才進入施工階段，全線預計106年完工。完工後將可作為高雄港區內快捷運輸及快速聯結國道1號道路，減少港區作業大型車對市區道路交通的影響。
- (3)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工程101年9月17日開始實施第一階段交通計畫，第一階段封閉中山高速公路漁港路匝道，車輛將提前於中山路匝道下地，前往第一、第二貨櫃港區車輛可直行沿漁港路臨時便道前往，前往第三、第四、五貨櫃港區車輛可左轉中山路再右轉金福路或利用大貨車專用道前往。實施第一階段交維計畫衍生影響周邊民眾生活與交通等相關問題，均已協助當地民意向工程主辦單位反應與溝通協調，適度調整交維措施以改善地方民眾的不便。

(四)審議及查核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為降低使用道路施工期間所造成之交通衝擊，已訂定「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規範交維計畫審查作業程序及查核督導等事宜，且為落實本市利用道路施工處所之交通維持措施之執行督導，維持交通順暢與安全維護，提昇交維計畫審議及執行品質，先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相關提案進行初審，提供相關意見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時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請施工單位於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本府管考小組及道安會報委員會自101年7月至12月分別審議提案42件及20件、交維查核20次。

(五)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1. 夢時代跨年晚會

- (1)配合2013年高雄跨年晚會系列活動，本市進行三階段大範圍交通管制，並規劃免費接駁公車(新光停車場往返夢時代統一阪急百貨間)，從101年12月31日下午16時至102年1月1日凌晨3時，提供20部接駁公車，捷運沿線17條接駁公車與環狀168、70、中華幹線公車原則延長營運時間至102年1月1日凌晨3點，並視疏運情況調整，計載運16,951

人；捷運於活動當日 14 時起加密班次，末班車於凌晨 3 點於端點站發車，總計疏運 80,000 人。

- (2)於跨年晚會官網設置跨年交通專區宣導「交通指南」，揭露捷運沿線 7 大停車場，鼓勵使用大眾運輸進入會場。另夢時代周邊主要停車供給有新光停車場（大車 36 席、小車 474 席及機車 253 席）及夢時代戶外第三停車場（小車 526 席、機車 2093 席），並於滿場後啟動停車改道導引機制。

2. 義大世界跨年晚會

- (1)配合 2013 年義大世界跨年晚會活動，進行彈性三階段大範圍交通管制，管制範圍東至台 21 線、西至澄觀路、南至水管路、北至 186 甲線，於義大二路規劃大眾運輸專用道供接駁車行駛，總計疏運 107,000 人。當內部停車場空間達 7 成滿即啟動（預計活動當日 18 時）進場第一階段管制；於散場時第一階段管制小汽車，先行疏散機車及大眾運輸車輛至凌晨 1 時 30 分，再開放小汽車疏散，於凌晨 4 時疏散完畢。
- (2)除於義大世界內部規劃 4,190 席小汽車停車位、51,600 席機車停車位，並於外圍設置臨時停車場（永達技術學院、大樹果菜市場、台糖加油站、國道 10 號橋下）免費接駁民眾至會場，另於仁武運動公園及第三停車場設置臨時轉運站供民眾轉乘接駁，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

(六)持續推動高雄市易肇事路段(口)事故防制

1. 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措施，均由本府警察局於事故發生 3 日內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策略提報本市道安會報報告辦理情形。
2. 另因 A2 類受傷事故為 A1 類死亡事故潛在發生因子，本府交通局與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新建工程處、新聞局、教育局、警察局（交大分隊、轄區分局）及研考會等單位組成「易肇事地點改善專案小組」，從工程、教育、執法等面向針對易肇事地點研擬改善策略。
3. 101 年度並委託專業廠商辦理「2012 年高雄市易肇事路口及瓶頸路口改善委託研究案」，針對 20 處易肇事路口及 10 處瓶頸路口進行會勘檢討改善，易肇事路口改善措施並於「易肇事地點改善專案小組」列管辦理。目前全數完成路口改善規劃，刻正積極進行改善中。
4. 劉副市長分別於 101 年 4 月 30 日、6 月 27 日、9 月 20 日及 9 月 26 日率領本府各相關局處會勘本市鳳頂路/過埤路、鳳仁路/水管路等 12 處易肇事路段(口)，會勘結論均列入道安會報辦理事項列管執行改善中。

(七)舉辦機車安全座談會與五都交通運輸論壇

1. 考量機車為高雄市民普遍使用之運具，為確保機車使用族群和其他運具使用者共同享有安全的騎乘環境，於 101 年 7 月 4 日舉辦「提升機車安全座談會」邀集專家學者、府內外相關單位及議員就教育、工程、執法、管理面研商機車相關問題之改善策略，作為本市推動機車安全相關政策之依據，期藉此降低機車事故死亡率，提升機車使用者騎乘環境之公平性及安全性。
2. 有鑑於臺灣地區交通特性仍存有機車持有率偏高情形，為確保機車使用族群和其他運具使用者共同享有安全的行車環境，本府交通局於 101 年 12 月 22 日舉辦五都交通運輸論壇，特以「機車安全」及「公共運輸發展」為主軸，邀請中央部會、五都交通部門首長及國內產官學研各界人士進行研討，討論內容包含快捷公車、機車安全及市區公車與公路客運整合議題，未來將建立

五都交通運輸合作平台，希望透過分享彼此的施政經驗與目標，朝建立更安全、更舒適、更便捷的交通環境邁進。會中並由五都局長簽署共同宣言，提出持續推動層級性公共運輸系統、複合式運具整合、永續安全機車合理安全行駛路權、回歸以人為本的道路交通規則和爭取中央公共運輸補助，減輕郊區民眾交通成本負擔及避免公共運輸資源浪費等五大目標，期由五都齊心努力達成。

(八)落實公路正義，保障行人安全

1. 為回歸「以人為本」的道路交通規劃，降低其他運具對行人之威脅，塑造安全、無障礙的步行環境，於新堀江商圈(玉竹商圈)、高醫商圈、瑞豐夜市設置方向性行穿線。
2. 於福山學區(重信路)非號誌化路口設置行人穿越道標線，並將持續檢討非號誌化路口廣設行穿線，讓其普遍化，以提供行人穿越道路之專有路權。
3. 於車輛及行人流量大，轉向車與行人衝突頻繁之路口，設置十字交叉行穿線並搭配行人專用時相，目前已完成五福三路/河東路/海邊路及五福二路/文橫二路等地點。
4. 為淨空人行道、騎樓，提供無障礙通行環境，已於新堀江商圈、瑞豐夜市及高雄車站實施機車停車收費，收費路段併同實施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及加強違規停車取締，未來規劃於高雄醫學院、三多商圈及本市所有大學校園周邊實施。
5. 於本市民生路/林森路、民生路/忠孝路(新興國小)、大順路/富國路(好市多)、中山三路/凱旋四路(無障礙之家)實行人行穿越路口號誌秒數延長、行人號誌早開、行人觸動延長號誌等措施，以保障學童和行人穿越路口安全。
6. 於梓官/彌陀/永安區台 17 線、大樹區台 21 線、大寮/林園區台 25、大寮區光明路及縣道 183 (鳳山區至仁武區)等 10 個路段實施遞(迭)亮號誌系統設計，將汽機車行駛速度控制在設計速限 55 公里內，以鳳仁路(縣 183)為例，實施後一個月，肇事件數已略為下降 8%，有效改善郊區道路競速行駛的情況。

二、停車場興建與管理

(一)興建公有路外平面停車場

1. 101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 8 處暨整建 4 處路外平面停車場，新增路外停車空間計有：大型車 23 格、小型車 837 格及機車 287 格停車格位，紓解地區停車需求，提供市民便利、舒適停車空間與環境。
2. 將持續進行市有空地勘查，積極協調其他土地管理機關提供閒置空地闢建臨時路外平面停車場，有效活化市有土地，以增加停車供給。

101 年度下半年完成新建停車場一覽表

序號	停車場名稱	位置	面積(m ²)	啟用日期	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1	前金二街公有機車停車場	前金區成功一路、前金二街口	705	8月8日	—	—	145
2	鎮榮街公有停車場	前鎮區鎮洲路、鎮華街口	1,025	8月15日	—	32	—
3	大愛園區C區停車場	杉林區合心路、互愛街口	3,239	9月4日	9	66	—

4	大愛園區 A 區停車場	杉林區台 21 線旁商業活動中心	3,074	10 月 5 日	14	18	—
5	大愛園區 B 區停車場	杉林區大愛路、和氣街口	1,583	12 月 4 日	—	40	—
6	本和公有停車場	三民區本和里鼎勇街、大園街口	2,700	12 月 20 日	—	75	—
7	鳳甲公有停車場	鳳山區南華一路、鳳甲二街口	2,487	12 月 28 日	—	97	—
8	統嶺社區公有停車場	佛陀紀念館前高屏溪高灘地	16,700	12 月 28 日	—	509	—
合計					23	837	145

101 年度下半年整建停車場一覽表

序號	停車場名稱	位置	面積 (m ²)	格位數		
				大型車	小型車	機車
1	觀音山停八停車場	大社區鹽埕巷、中山路口	1,829.16	—	44	—
2	皓東路公有停車場	三民區大昌二路、正忠路口	2,236	—	89	—
3	林園立體停車場	林園區林園南路 77 號	總樓地板面積 13,975.1	—	244	76 (新增)
4	旗山轉運站公有停車場	旗山區高雄客運旁(大仁街上)	1,332	—	32	66 (新增)
合計				—	409	142

(二) 自行車停車架設置

1. 為鼓勵民眾使用健康、環保的自行車，共同維護永續的綠色生活環境，於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園、公車站、捷運站、風景區、自行車道適當地點設自行車架設施，改善市容美觀及增加自行車停放空間，101 年 7 至 12 月完成新設 852 座，截至目前本市累計設置 34,673 座自行車停車架。
2. 為瞭解自行車架使用狀況，除定期派員巡查檢視使用狀況外，並適時進行維護，及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置到需求高的地區，101 年 7 至 12 月完成移置 153 座自行車停車架，使政府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3. 持續倡導綠色運具之使用，於著名觀光景點蓮池潭內鴨子船下水碼頭旁試辦設置多功能休憩式自行車停車架 3 座。該車架係參考國外自行車架型式加以改良規劃，加入桌面及踩踏板設計為其特點，兼具自行車短暫停放及休憩功能，騎士可同時停駐休息，並可一邊飲用茶水、一邊欣賞周邊風景或上網等休憩類型使用。

(三) 輔導民間設置公共停車場

1. 為提高停車供給，並加強停車場管理，推動並結合民間力量，鼓勵私人設置臨時路外停車場，共同解決市區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受理民間業者申辦作業，經本府工務局、都發局及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等相關單位會同審核合格後，即核發停車場登記證。
2. 經統計 101 年 7 月至 12 月核發 26 場民營路外停車場登記證，新增大型車 220 格、小型車 2,546 格及機車 2,144 格停車位。

(四)輔導學校釋出校園停車空間供公眾停車

1. 協調三民家商及鳳山國小於不影響校園安全前提下提供校內空間作為公共停車場，並將停車場委外出租計畫陳報市府，分別於 101 年 9 月 6 日及 101 年 9 月 26 日同意辦理委外出租。
2. 三民家商及鳳山國小分別於 101 年 10 月 3 日及 101 年 11 月 12 日完成招商決標事宜，刻正由得標廠商辦理停車場籌備程序，並檢送相關文件至交通局辦理取得停車場登記證。

(五)停車收費管理

1. 汽車停車收費管理

本市至 101 年 12 月底路邊及路外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57,203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 45,534 格(納入收費比例 80%)，另路外立體停車場共 16 處，101 年 7 月至 12 月收入合計 4 億 3160 萬 2354 元。

2. 機車停車收費管理

瑞豐夜市、新堀江商圈及高雄火車站分別於 101 年 4 月 16 日、7 月 1 日、10 月 1 日起分別將區域內 689、987、1458 格機車格納入收費管理，捷運巨蛋站及中央公園站運量較實施前提升約 15%、17%；收費路段實施機車退出騎樓、人行道，人行通行環境品質已大幅改善；另應月票車主停車需求，於新堀江商圈、高雄火車站周邊設置機車月票停車專區，並設置明確標誌、標線交通工程設施、配合執法，改善停車秩序，提升市容景觀；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改善長期以來只向汽車族收取停車費及格位遭占用之不公平狀況，提升機車格位周轉率。

(六)加強違規停車車輛拖吊

為加強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公有及委託民間拖吊車場配合警察局交通大隊交通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業務，101 年 7 月至 12 月計拖吊違規汽車 46,782 輛、機車 45,167 輛，收入共計 6042 萬 450 元。

(七)路邊停車費委託手機、網路及超商代收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 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及家樂福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101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代收 7,313,767 筆，代收金額計 2 億 1842 萬 4754 元。
2. 手機及網路代收路邊停車費服務，101 年 7 月至 12 月份止計有 15,098 輛車申請，代收 534,745 筆，代收金額計 1626 萬 2807 元。

(八)進用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

鑒於弱勢族群求職不易，本府交通局招考進用 200 名弱勢市民擔任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提供長達 11 個月之工作，且薪資、工作獎金均比照現有不定期契約服務員標準，除協助本市近二百個弱勢家庭，另合理反應私人運具使用成本，合計 101 年 7 月至 12 月進用期間增加掣單金額高達 1 億 4614 萬元。另為激勵服務人員開創掣單績效，101 年度進用人員於契約期滿後，當年度掣單績效評比成績前 20 名者進用為不定期契約服務員。

(九)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至 101 年 12 月止計 24,324 人申請，每月約發出 10,693 通簡訊通知。

2. 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眾反應良好，民眾可上網 <http://kpp.tbkc.gov.tw/> 點選網頁右上方「申請簡訊通知」，申請簡訊通知違停已被拖吊訊息服務，至 101 年 12 月止計 24,324 人申請，每月約發出 97 通簡訊通知。

(十) 超商查詢補單代收暨即時沖銷服務

與統一、全家、OK 及萊爾富超商合作，運用全國超過 8,300 個門市內之「ibon 便利生活站」、「FamiPort」、「Life-ET」及「OK·go」，提供繳費期限內及逾期之路邊停車費查詢補單功能，民眾不必再擔心停車繳費單遺失、毀損、超商無法判讀條碼或逾期時，必須親至本府交通局補單繳費之問題，101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代收 2,099,828 筆，代收金額 7051 萬 3883 元。

(十一) 提供本市公有收費停車場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服務

設籍本市身心障礙人士並完成登記者可免費停於路邊、高費率停車位第 1 小時優惠免費停車；停放於路外停車場時，予以當次（含跨日停車）前 6 小時免費，以後半價收費。至 101 年 12 月止有 46,037 名身障者登記，每月免費停車優惠金額約 1381 萬元。另設籍屏東縣身心障礙人士並完成登記優惠停車者，可享本市路邊、路外停車半價優惠，至 101 年 12 月止有 11,256 名身障者登記，每月停車優惠金額約 104 萬元。

三、公共運輸督導管理

(一) 加強督導本市公車之管理

1. 區區有接駁車

(1) 自 101 年 5 月 19 日起闢駛大樹假日觀光公車，至 101 年 8 月 19 日前免費試乘，路線行經佛陀紀念館、九曲堂、舊鐵橋濕地等景點，有助紓解假日車潮，改善壅塞狀況。

(2) 自 101 年 6 月 23 日起闢駛鳳山假日文化公車，行經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鳳儀書院、平成砲台及登瀛砲台等景點，活絡地方觀光，並讓乘車民眾深入認識鳳山區特色文化與歷史。

(3) 為提供那瑪夏、茂林、桃源、甲仙、六龜、杉林等莫拉克風災重建區就醫接駁服務，並兼顧部分通勤、通學及觀光等旅運需求，自 101 年 7 月 12 日起闢駛 5 條就醫公車路線，並規劃公車路線於旗山轉運站匯集，便利民眾轉搭國道快捷公車至左營站，再轉乘台鐵、高鐵、捷運等公共運輸系統到達目的地。本市 38 個行政區「區區有公車」目標 100% 正式達成。

(4) 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調整「旗山-美濃」及「旗山-內門」假日觀光公車路線，並闢駛「旗山-甲仙」及「旗山-六龜」假日觀光公車，服務範圍擴及內門、美濃、六龜、杉林、甲仙等區域。

2. 公共運輸年運量突破 1 億人次

落實區區有公車政策使本市公車路網更密集，亦提供市民便捷的捷運接駁公車服務，配合推動車輛汰舊換新、候車環境改善及轉乘優惠，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系統運量，101 年公共運輸系統年運量突破 1 億人次，本市公共運輸將從「求有」邁入「求好」階段。

3. 形塑低碳友善運輸環境

(1) 為提高搭乘之舒適性與安全性，建立優良之候車環境，並達到節能減碳、環境永續之目標，本府於 101 年 9 月 24 日發表 11 輛電動低地板公車，全國第一支行駛國道路線之電動公車車隊自 102 年 1 月 12 日起投入旗美

國道快捷公車路線服務。

(2)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本府已有 98 輛低地板公車營運於醫院及身心障礙等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預計 102 年達成低地板公車車隊 100 輛之目標。

(3)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到 101 輛，提供所有年長及身障人士更舒適便利的乘車空間。101 年度迄 12 月底，復康巴士已提供服務達 206,588 趟次服務，較 100 年同期成長 26%。

4. 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公共運輸發展相關計畫

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創造優良之候車環境與資訊服務，經本府交通局積極爭取，獲交通部 101 年度「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 2,278 萬 4 千元辦理多卡通電子票證整合計畫，並獲 2 億 4688 萬 7000 元補助辦理「車輛汰舊換新（購置全新低地板公車 47 輛及全新一般公車 27 輛）」、「服務性路線或偏遠、離島地區民眾基本運輸服務補貼」、「電梯式公車系統」、「大高雄 30 分鐘生活圈交通轉運中心建置計畫」、「太陽能智慧型候車亭 30 座」、「一般候車亭 30 座」、「智慧型站牌 100 座」、「圓筒式站牌 310 座」、「新闢路線購車（購置全新低地板公車 3 輛及中型巴士 9 輛）」等計畫。

5. 捷運公車轉乘優惠

自 100 年 5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持續辦理「捷運、市區公車轉乘優惠」，民眾持一卡通於 2 小時內由公車轉乘捷運或捷運轉乘公車，即可享有公車一段票半價轉乘優惠，期以價格誘因，提供便宜、直捷之大眾運輸服務，鼓勵民眾坐公車轉乘捷運，培養大眾運輸運量，至 12 月 31 日止享有此優惠者計約 645 萬人次。

6. 賡續推動公車營運改革

(1) 加強行銷，提昇優質形象

本市公車處為提供市民便捷、舒適、安全、經濟之綠色運輸服務，除在硬體、軟體及管理方面加強改善外，為拉近與市民距離，提供全民參與機會，更是積極辦理各項行銷宣傳活動，期望藉由各項行銷宣傳活動，鼓勵市民朋友多搭乘便捷的大眾運輸，更培養民眾對大眾運輸的認識，進而喜愛、樂於接受大眾運輸的便利及服務品質。

(2) 落實各項便民措施，提升服務效能

為提供市民優質公車營運服務，持續提昇各項硬體設備及軟體服務，賡續辦理候車環境改善、建置智慧運輸系統、調整公車路線、調度效能、離峰時段建置站站管制時間、推動駕駛長服務訓練、加強稽查作業、提升服務品質，並配合大高雄縣市合併積極推展「區區有公車」，期能達成大高雄無縫接軌，同時也藉由公車營運改革，強化服務效能。

(3) 推動本市公車處營運改革，提升服務品質

本市公車處因屬公營組織結構，人事成本偏高且具有「公共服務」之任務，對於營收績效不佳路線，仍要肩負起營運服務的責任，故造成每年約虧損 10 億元至約 12 億元。為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降低財政負擔，本市公車處參考台汽客運與台北市公車處營運改革成功經驗，研擬相關改革方案，並於 101 年 10 月 12 日向市議會專案報告在案。目前刻正與員工協商並輔導員工成立新公司，其董事長及總經理，未來將由新公司自行選任專業經理人才聘任之，俾利提高新公司營運績效。公車處營運改革後將可達成「公車處停損」、「降低市府財政負擔」、「逐年清償公車處債務」及「提升公車服務品質」等目標。

(二)提升公車硬體設備品質

1. 持續辦理公車汰舊換新

本市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含市區公車、公路客運車輛數為 1,014 輛，其中公車處、東南客運、高雄客運、南台灣客運及義大客運等 5 家市公車業者，共有 498 輛大型巴士、261 輛中型巴士、85 輛低地板公車及 11 輛電動低地板公車，市區公車總計 855 輛，平均車齡為 4.23 年。

2. 設置智慧型站牌與候車亭

(1)目前站牌與候車亭增設智慧型 LED 到站顯示計有 699 座，預計 102 年度再增加 130 座(含智慧型站牌 100 座及智慧型候車亭 30 座)。

(2)積極建置候車亭，使候車民眾免於日曬雨淋，至 101 年 12 月本市 560 座候車亭，預計 102 年再增加 60 座。

3. 積極辦理候車環境改善

(1)交通部及本府編列預算於 101 年度建置 30 座候車亭，已於 101 年 11 月完工，12 月完成驗收決算。

(2)本府交通局編列預算補助公車處改善德民路及高楠公路候車環境，於 101 年 5 月完成會勘，101 年 7 月完成規劃設計、監造發包，101 年 9 月完成規劃設計，101 年 10 月完成工程發包，並於 101 年 12 月完工驗收決算，計改善德民路及高楠公路公車候車站點環境共 25 處。

4. 「公車候車亭」學生創意設計競賽

為發揮年輕學生創意、創造都市意象，融合在地景觀與候車亭服務功能，本府交通局爰舉辦第 1 屆「公車候車亭」學生創意設計競賽活動，遴選出前三名作品，並將學生優勝作品之創意實物化，目前已於「中華路與五福路口(北向)」、「中華路與苓雅路(北上、南下)」等 3 處站位完成學生創意候車亭實物建置。第 2 屆「公車候車亭」學生創意設計競賽活動亦已於 101 年 7 月 6 日甄選完畢，並於 101 年 9 月 22 日「2012 高雄國際無車日活動」公開表揚。

(三)公車捷運系統(BRT)計畫

1. 為改善本市大眾運輸服務品質，本府參酌國外都市發展大眾運輸系統之經驗，期望引進公車捷運系統(BRT)，透過完全專用或部分專用路權之營運方式，提供快速、彈性、低成本之大眾運輸服務。

2. 本府交通局依據已完成之「大高雄地區整體公車捷運系統路網可行性研究」，將優先推動中華路 BRT 計畫，規劃路線由左營高鐵站→左營大路→中華路→高雄車站，全長約 9.8 公里；另考量沿海路行經臨海工業區至林園地區，具推動軌道運輸系統的延伸路廊特性，將併同辦理沿海路 BRT 可行性分析，初步建議路線由捷運小港站→沿海二、三路→獅子公園，全長約 6.7 公里。

3. 於 101 年 8 月研提計畫爭取交通部補助辦理前開路線規劃設計作業，經該部 12 月 24 日核復請公路總局併 102 年度各縣市提報計畫中統籌辦理。

(四)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

本府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及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委員會，101 年共計受理民眾申請及司(軍)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行車事故案件 1,764 件及覆議案件 299 件。

四、運輸監理

(一)捷運監理

1. 全面提升高雄捷運運量

整合市府大型活動(跨年、演唱會等活動)，推動優惠實施政策(公車轉乘半價、799 學生月票、999 幸福卡等 7 項票價優惠)，並強化改善公車接駁(捷

運接駁公車增至 43 條)，「接駁+活動+票價」三管齊下，高雄捷運運量逐年成長，總搭乘人次於 101 年 7 月突破 2 億人次，101 年平均日運量 15.43 萬人次，較 100 年 13.6 萬人次增加 13.5%，101 年跨年運量達 47 萬人次，創捷運通車以來最高運量。

2. 完成高雄捷運南岡山站初履勘
辦理捷運南岡山站初勘及履勘作業，南岡山捷運站提前於 101 年 12 月 23 日通車，提升北高雄地區公共運輸效能。
3. 完成捷運定檢改善項目
完成 101 年高雄捷運定期檢查，範圍包括捷運公司經營維護與安全等事項，本次檢查計開列「一般注意改善事項」7 項，「建議事項」21 項，除 2 項自有資金比例過低及負債比例違反合約規定之問題予以有條件結案外，餘於 10 月底改善完成。
4. 確保捷運營運安全與服務品質
高雄捷運營運績效良好，全年 0 件重大或一般事故，服務指標計 4 大類 22 項指標，包含安全、快速、舒適及服務品質均優於規定指標。
5. 試辦公車轉乘友善地圖
於高雄捷運文化中心站(07)試辦公車轉乘友善地圖，以提高公車轉乘資訊之可讀性。
6. 落實營運安全與災害防救業務
 - (1)101 年 12 月配合國防部完成「2012 年金華演習」兵棋推演，演習發生地點選定在高雄捷運紅線凱旋站及夢時代舉辦跨年晚會之際發生恐怖攻擊事件，以強化高雄捷運對於重大災害事件之防災應變能力。
 - (2)督導高雄捷運公司執行第 3 季多重災難模擬演練-101 年 9 月 14 日配合本府工務局 101 年度高雄市大地震災害防救演習，以及第 4 季多重災難模擬演練-101 年 12 月 17 日配合消防局岡山分隊 R24 車站組合訓練捷運搶救演練，並配合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接受「行政院 101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直轄市組第 1 名）海難業務資料準備及現場說明。

(二)計程車營運監理

1. 落實計程車客運服務業派遣管理
交通局於 101 年 7 月審議並核發客運服務業得經營派遣業之營業執照，經營計程車無線電派遣者計 12 家，計程車衛星派遣者計 3 家，合計為 15 家。
2. 辦理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作業
針對無線電台及衛星派遣功能之 14 家車隊，完成「101 年高雄市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計畫」，經評優等車隊有中華日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大發無線電計程車、新形象計程車客運服務有限公司、倫永交通有限公司、澄清湖交通企業有限公司 5 家車隊。
3. 成立本市第一支計程車觀光車隊
辦理本市觀光計程車駕駛人教育訓練，並建立「證照制度」，完成 122 位觀光駕駛人評鑑，預期將可增加計程車業者收入，更讓計程車成為本市觀光尖兵，為本市觀光增添助力。
4. 規劃推動無障礙計程車隊
配合交通部於 101 年 12 月 6 日發布「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提升計畫補助無障礙計程車作業要點」，研提計畫書向交通部申請全額補助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之購車，以解決復康巴士運能不足之問題。

5. 改善計程車排班動線及環境

針對鬧區、公共運輸場站及觀光亮點三大區域改善排班動線及環境，已改善大湖、九曲堂火車站、捷運鳳山站及捷運南岡山站等 8 處排班區及動線。

(三)輪船營運監理

1. 強化輪船公司財務績效

為提升輪船公司財務績效，訂定「101年度8項財務指標」並納入年度定期檢查，輪船公司101年下半年本期損益負4200萬元，預計101年損益負8300萬元。

2. 提昇河港交通航運品質

(1)推動第2代太陽能船

①101年持續打造「第二代太陽能船」5艘，其中3艘已於101年10月啟用，102年太陽能船隊規模將達12艘，建置全國最大太陽能船隊。

②本市響應節能減碳於99年成軍之太陽能船，本著零污染、零油味、無噪音之綠色船隊，帶領愛河蛻變邁向更優質之綠能水岸，自成軍以來，頗受好評，且載客人數逐年成長，101年7月至12月已載運250,508人，成為觀光客必遊之景點之一。第三代太陽能船規劃發包建造中，針對太陽能之使用率規劃整體提昇，使第三代太陽能船更綠能化，發揚本市在節能減碳中之領航角色。

(2)推動餐飲觀光遊港輪，提升觀光旅遊品質

①「觀光遊輪·海上饗宴」讓遊客能欣賞海港景致，也能品嚐精緻的美食饗宴及聆賞樂團優美樂音演出，深入高雄港探索它的精彩魅力，感受海上浪漫悠閒，並為高雄港遊港觀光邁向新里程碑。

②觀光遊港餐船101年7月1日起至101年12月31日止，遊港餐船載客累計8,153人次，行駛128航次，行船客運總收入430萬8620元（未稅），平均每航次乘載率61%。

(3)加強推動租船業務

針對全國旅行社、高雄市社團、社區發展協會，寄送公司營業簡介與租船資訊，加強客製化包船服務，提升營業績效。101年7至12月共296航次，租船總收入345萬7354元（含稅），租船收入比上半年增加125萬5264元，成長率57%，101年租船總收入565萬9444元，較100年526萬2175元，成長7.5%。

(4)加強船舶安全管理，提升服務品質

加強各航線船舶安全檢查，不定期進行船舶航行安全稽核，並定期針對船員進行酒精及毒品檢測，以維船舶航行安全，本年度第三季船員尿液檢測，已於101年9月17日執行完成，第四季業於101年12月14日執行完成，受測人員皆合格。

3. 強化旗津黑卡管控

修訂「高雄市旗津區居民優惠乘船實施辦法」，健全輪船公司合理營收，並規劃一卡通旗津免費乘船證加印照片，以杜絕冒用。

4. 實施渡輪違規超載改善計畫

建置載客量控管之標準作業程序，並於重大節日及不定期錄影稽查，強化旅客與船舶營運安全。

5. 多卡通電子票證整合

(1)向交通部申請563萬8500元補助建置各輪渡站多卡通驗票機，解決旅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公車、捷運、船舶)需預備零錢之不便，及提供無縫轉乘運輸。

(2)另經交通部101年9月24日同意補助高雄市公車處辦理「多卡通電子票證系統整合建置案」，預計102年5月底完成建置並正式上線。

6. 輪渡站候船環境及動線改善

更新各輪渡站及碼頭環境指標設施，其中前鎮輪渡站場站於101年6月完成基本設計，預計102年9月動工興建。

五、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1. 號誌

(1)為維護號誌正常運作，強化大高雄地區交控功能，賡續辦理路口號誌控制器更新作業，101年度計完成323處路口號誌控制器汰換，及7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工程。

(2)於梓官/彌陀/永安區台17線、大樹區台21線、大寮/林園區台25、大寮區光明路及縣道183(鳳山區至仁武區)等10個路段遞(迭)亮號誌系統設計，有效將行駛速度控制在設計速限之內，大幅改善郊區道路競速行駛的情況。

2.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禁制、警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101年度7月至12月計完成1,373處交通標誌及反射鏡增設、汰換。

3. 標線

101年度7月至12月計完成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計漆劃熱拌反光標線30,368平方公尺，普通標線40,148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禁止停車區標線完整常新。

(二)營造自行車安全通行環境

1. 為引導自行車行駛動線，及加強自行車穿越路口空間路權，於博愛路、明誠路、中正路及十全路、世運大道等路口(段)增設新式自行車號誌(與行人號誌結合)、佈設自行車穿越道彩色標線及整併自行車指引標誌，並於裕誠路、七賢路、中正路等自行車道進行自行車設施改善，提供優質之自行車行車環境。

2. 營造自行車騎士行車安全空間，強化自行車路權意象，有效提升自行車穿越路口安全性，降低路口肇事情形。

(三)改善易肇事路口(段)交通設施

1. 利用增設、更新易肇事路口(段)之標誌、標線，增設相關警示設施(太陽能標鈕、輔2標誌)或利用槽化方式調整路型等相關交通工程手段，加強道路交通管制之辨視警示效果，以規範行車秩序，確保行車安全順暢。101年7月至12月已完成三民區民族路、大順路等10餘處易肇事路口(段)改善。

2. 此外，為有效改善道路交通環境並積極引入創新交通設施，如太陽能閃光標誌、太陽能LED觸動標誌等設施，以提供民眾更佳之用路環境。

(四)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1. 高雄市先進交通管理系統已累計完成247處路況監視系統、2處環景監視系統、88處車牌辨識系統、195處車輛偵測器、99處資訊可變標誌、6處交通現況資訊板及15處停車導引資訊標誌等652處交控路側設備建置，納入智慧運輸中心監控之號誌化路口數已達2,430處。

2. 為提昇大高雄市整體交控系統功能，規劃4年4期「先進交通管理系統擴充工程規劃暨建置計畫」(民國100~103年)，已分別於100年、101年度先後完成旗美智慧運輸走廊及大發工業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提供即時、準確及有效之交通資訊，以紓解觀光、產業園區交通瓶頸，提昇運輸效率。並將賡續辦理高雄科學園區智慧運輸走廊建置，目前已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2年底前完成。
3. 為強化行人安全維護，於行人穿越頻繁之新崛江商圈路口規劃設置行人穿越安全警示設施，於臨近行人穿越道之停止線前方設置警示燈，配合綠燈時制點亮，提醒車輛駕駛人注意，增加夜間行人通行之安全。

六、交通違規裁決業務

- (一)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101年7月至12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748,075件，市庫罰鍰收入約為新台幣7億9586萬9517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廣設罰鍰繳納服務管道、道路交通安全宣導及服務等業務。
- (二) 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並加強已取得債憑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行政強制執行作業。